

内蒙古北方重型汽车股份有限公司

八届十五次董事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全体董事出席本次会议。
- 本次董事会无议案有反对/弃权票。
- 本次董事会没有议案未获通过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.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2.本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4月12日以电子邮件、电话及专人送达相结合的方式告知全体董事。

3.本次会议于2024年4月25日上午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并形成决议。

4.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6名（其中独立董事3名），实际参加表决董事6名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.审议通过关于《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》的议案。

《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》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
www.sse.com.cn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6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2.审议通过关于《2024年度工资总额预算报告》的议案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6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内蒙古北方重型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4月26日